

檔 號：

保存年限：

##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吳倩雯

電話：08-7320415 #3678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a330137@oa.pthg.gov.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18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310882900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海報、簡章ATTCH1 ATTCH2

主旨：檢送國立屏東大學辦理「113年度第一次排灣族、魯凱族語言中高級認證考試及答題技巧研習」簡章，請惠予協助宣傳並鼓勵族語教師、族語學習者踴躍參與，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屏東大學113年3月11日屏大人文字第1133200133號函辦理。

二、旨揭研習資訊：

(一)研習日期：113年3月23日(六)、3月30日(六)、4月13日(六)。

(二)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FC77JmEEMeY8QJZu8>。

(三)上課地點：國立屏東大學屏師校區敬業樓401、402教室。

(四)參加對象：具備中級認證並以考取中高級認證者為優先，每場次招收名額40名。

(五)錄取通知：以手機簡訊、e-mail通知。

(六)其他研習資訊：詳見簡章、網路報名系統。

三、本府獎勵或激勵措施：

(一)依據「屏東縣政府獎勵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本土語言績優人員實施要點」，本縣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校長、教師、代理教師、教保員及職員工通過原住民委員會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獎勵：

1、通過族語初級者，敘嘉獎一次。

2、通過族語中級者，敘嘉獎二次；通過族語中高級者比照辦理。

3、通過族語高級以上者，記功一次。

裝

訂

線

(二)通過高級以上認證測驗並年滿20歲之民眾，得參加本府舉辦之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培訓，成為國中小本土語文課程師資。

(三)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原住民族語師資培育及聘用辦法」，原住民族地區之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幼兒園、公立原住民重點學校及其附設幼兒園，優先進用原住民族語能力中高級以上認證之合格教師或教保服務人員。

四、檢附海報、簡章各一份。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含國中部)、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美和科技大學、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國立屏東大學、大仁科技大學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教育研究中心、大仁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國立屏東大學幼兒教育學系、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

副本：本土語文指導員陳麗雀老師、本土語文指導員林秀玲老師、屏東縣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本土教育教學資源中心、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